

# 邢台市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提升国土绿化水平，充分发挥森林的生态、经济和社会功能，构筑区域森林生态安全屏障，实现“水润古城、绿满邢襄”的目标，特制定本发展规划。

## 一、“十三五”林业建设执行情况

**(一) 主要成绩。**“十三五”期间，我市围绕构建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和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总目标，动员全市上下，大打国土绿化和林业建设攻坚战，取得了明显成效。突出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造林绿化成效显著。**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34.1%，活立木蓄积 910 万立方米，重点工程建设效果明显，一是廊道绿化工程。全市共完成廊道绿化 371.4 公里，造林 5.7 万亩，打造了 340 国道、环市区公路、邢台县抗大路以及市区金泉大街、兴达路等多条精品绿廊工程。二是太行山绿化工程。完成太行山绿化 36.98 万亩，其中，利用郝氏造林法栽植的 3 万多亩生态林，在连续大旱的情况下，成活率达到 95% 以上，成功破解了干旱石质山地造林成活率低的难题，为全省干旱石质山区造林绿化创出了一条新路子，受到了上级领导和专家的好评。三是储备林项目。自 2016 年以来，我市有关部门和县市政府主动作为，积极运作，项目建设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当年新建储备林 16.55 万亩，核准

落实项目贷款 12.54 亿元，涉及内丘、巨鹿、威县、清河、沙河、隆尧、广宗、南和八个县（市）。2017 年，采用特许经营模式申请农发行贷款 12.03 亿元，完成储备林造林 7.73 万亩，涉及邢台市城区及周边、临西、临城、任县、平乡县 5 个项目。2018 年任县采用自主经营模式完成储备林造林 1.1 万亩，获批农发行贷款 7300 万元。2019-2020 年采用 PPP 模式实施储备林 3.3 万亩。

**2、林业产业稳步提升。**全市经济林面积达到 171 万亩。一是树龙头。“十三五”以来，我市共获批省级林业龙头企业 19 家，其中林木板材类 2 家、果品（蚕桑）类 11 家、种苗类 2 家、花卉类 1 家、林业多种经营类 3 家；获批省级林业重点合作组织 12 家，其中果品（蚕桑）类 11 家、种苗类 2 家。二是创名牌。临城“绿岭”牌薄皮核桃获评中国驰名商标；“南宫大枣”、“新河大枣”、“巨鹿枸杞”、“巨鹿串枝红杏”、“巨鹿金银花”、临城薄皮核桃、清河山楂等产品获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中国板栗之乡”邢台县、“中国薄皮核桃之乡”临城县等 6 个县被授予经济林之乡称号。三是抓质量。每年配合省级抽检果品 150-200 个批次，市级直接抽检 400-500 个批次，抽检合格率达 98% 以上。四是精准扶贫。按照“减玉米、增林果、提效益”的思路，积极开展供给侧种植结构调整，大力推进经济林基地建设。在种植核桃、板栗等传统优势树种的基础上，又引进了油用牡丹、玫瑰、树莓、双季槐等新树种、新品种。每年新增经济林面积占造林面积的 50% 以上，既增加了绿量，又打造了富民产业。

**3、森林防火扎实推进。**我市按照“预防为主、重兵出击、打早、打小、打了”的总要求,多措并举常抓不懈,“十三五”期间,全市没有发生大的森林火灾,圆满完成了省政府确定的“确保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确保不发生重大人员伤亡事故,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0.3%”的目标任务。**一是领导高度重视。**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高度关心关注森林防火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批示指示,并深入重点区域督导调研,亲力亲为推动森林防火工作扎实开展。林业主管管理部门全力以赴抓防范,集中精力抓应急,全市形成了党政重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二是落实责任。**我市相继出台了《森林防火工作责任追究暂行办法》、《森林消防队伍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完善了长效管理机制。市、县、乡、村层层签订了责任状,真正做到了防火工作有人管,山头地块有人看,出现火灾有人担的工作局面。**三是加强基础建设。**截止目前,全市已完成森林消防队营房建设5处,4012m<sup>2</sup>;新建物资储备库5座,900m<sup>2</sup>;新建远程林火视频监控系统10套;建设隔离带1249公里,开辟进山道路131条、237公里,建设蓄水设施810余处,新建通讯站点25座,大大提高了防扑火能力。**四是健全队伍。**全市456名专业扑火队员在落实工资保障基础上落实了“五险一金”,解除了队员的后顾之忧,并实行规范化管理,森林消防队员素质全面提升;购置风力灭火机、接力水泵、高压细水雾、远程高压水车等扑火机具1204件(台、辆),极大提升了森林火灾处置能力。**五是狠抓野外用火**

管理。每年冬春季节，及时组织开展清地边、清林边等“五清”行动，消除火灾隐患。全市共累计出动执法巡查车辆 2.68 万辆次，出动人员 6.72 万人次，处理违法用火案件 200 余起，有效遏制了野外违法用火行为发生。**六是认真督查。**每年的防火关键期，市委、市政府领导都要定期不定期深入各县市明查暗访。市政府还把农口八个部门，编成四个组分包四个山区县市，不间断督查。市林业局由 6 名副局长带队，经常深入山区县市，实施全天候、多方位督导，确保了各项防范措施有效落实。我市没有发生一起较大森林火灾。

**4、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成效明显。**累计完成防治面积 264 多万亩，其中飞机防治面积达到了 175 万亩，地面防治 89 万亩，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了 0.2% 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90% 以上，种苗产地检疫率达到 96% 以上，取得了明显成效。在周边地市大面积暴发林业有害生物危害的情况下，我市疫情得到了有效控制，维护了林业生态安全。**一是落实政府责任。**市林业局代表市政府与县市区政府签订了 2016-2020 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责任状，确保了防控任务的完成。**二是积极筹措资金。**2016-2020 年全市筹措防治资金 1450 万元，基本保障了防治工作的开展。**三是完善了监测预警体系。**以 3 个国家级中心测报点为基础，市县完善建立了测报点，村庄设立了虫情监测点。全市设立监测点 336 个，设置诱虫灯 375 台，配备查防员 340 名，初步形成了市县乡三级监测防控体系。**四是贮备物资。**市级筹措资

金 420 万元，购置药剂 52 吨，购置各种器械 365 台套，杀虫灯 800 台。各县市区也做了相应的物资储备工作，为有效开展防治奠定了基础。**五是积极防治。**防治工作实行飞机防治和地面防治相结合，抓住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关键时期，及时组织开展防治等工作。

**5、依法治林不断加强。**共处理各类涉林案件 674 起，其中林业行政案件 595 起，治安案件 19 起，刑事立案 60 起，处理违法犯罪人员近 700 人，行政罚款 720 余万元，有效地维护了森林资源安全。**一是规范执法。**经过努力，市、县森林公安刑事、治安案件全部实现了网上办理，市局按要求建成了办案区，2017 年正式投入使用，林业执法进一步得到规范。**二是加强培训。**累计参加国家级培训 3 人（次），省级培训 36 人（次），大大提高了执法人员整体素质和执法能力。**三是严厉打击。**开展了“金钺”“金网”“金剑”“金盾”等一系列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野外用火、破坏野生动物资源、森林资源和非法征占用林地等违法犯罪活动。

**6、资源管理成绩斐然。**新增省级公益林面积 26 万亩，新增国家级湿地公园（试点）2 个。我市公益林面积达到 88.94 万亩。包括国家级公益林面积 57.94 万亩、省级公益林面积 31 万亩；各类自然保护地 24 个，包括自然保护区 2 个，风景名胜区 10 个，地质公园 2 个，湿地公园 4 个，森林公园 6 个，总面积 75 万亩。

**7、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十三五以来，我市审定良种和申请

新品种保护 14 个，全市工程造林良种苗木使用率达到 72%。完成建设林木种苗质检站 3 个，其中市级 1 个，县级 2 个，基本满足了全市种苗质量检测工作需要；2017 年，邢台县长信国营林场被评为国家级良种基地，威县良种繁育基地被确定为河北省首批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命名为“威县杜仲省级林木种质资源库”。2016 年以来，我市已建成 4 个国家级标准化基层林业站，分别是邢台县皇寺、西黄村、将军墓、平乡丰州林业工作站，1 个科技推广站，为任县林业技术站；沙河市温家沟工作站及柏乡科技推广站正在实施中。

**(二) 主要问题。**虽然我市林业建设取得了很大成绩，但仍有很大差距和不足。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造林绿化方面：**造林投入不足。一方面，导致“郝氏造林法”造林、飞播造林、封山育林等纯公益林造林绿化不能大面积推广，太行山浅山丘陵区绿化断带问题不能有效解决。另一方面，财政压力越来越重。截止 2019 年底，县级财政每年用于占地补偿的资金达到了 7.98 亿元，并且将随着造林面积的增加而不断增加，不断成为进一步扩大造林面积、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创建的瓶颈制约。

**2、林果产业方面：**一是产业链条短，深加工企业少，加工能力小。主要表现为林果加工企业规模小，设备简单。多数果品加工企业产品单一、采后处理滞后，果品销售市场规模小。林果产业虽然出现了一些龙头企业，但数量和规模仍较小，企业融资

难，龙头带动能力弱。二是果品生产技术推广不到位，效益低。主要表现在标准化、无公害生产管理技术普及不到位。果树管理先进技术、优良新品种推广力度不够，套袋、转果、摘叶、铺反光膜等高新技术普及率低，影响了果品产量、质量和效益。三是林下产业刚刚起步，规模不大、模式不多、效益不高。

**3、自然资源保护方面：**一是根据湿地的定义及我市湿地现状，邢台不是典型的湿地型城市。河流湿地和人工湿地占总面积的 99.6%，沼泽湿地 0.13 万亩，仅占 0.4%，与水利部门的管理对象高度重合，不利于湿地保护工作的开展与实施。二是湿地保护投入不足，湿地监测设备不完善及专业人员缺失，日常监管不到位，致使湿地生态系统十分脆弱。

**4、林业有害生物防控方面：**一是森林病虫危害有加重趋势。由于造林树种单一、杨树纯林多、抵御病虫害的能力弱等原因，近年来美国白蛾、食叶害虫等病虫灾害呈逐年加重的趋势。每年全市发生面积达到 50 万亩次左右。二是领导重视程度不够。一些县乡领导政治敏锐性不强，没有把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防治责任不落实，防治经费不足，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时有发生。三是防控体系不健全。监测网络虽然基本形成，发生面积大、监测点少，不能实行全方位监测；防治减灾缺少高效适用的器械和足够的药剂储备；因机构改革，岗位人员变化大，专业技术人员业务素质急待培训提高等，尚未形成全方位、高效运转的防控体系。四是防控手段落后。目前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监测、检疫，多采用传统方式进行，防治的准确性、时效性差，先进的监测、检疫和防治技术还没有全面推广应用。

**5、森林防火方面：**一是防火任务重。近几年，随着造林绿化和生态建设力度的不断加大，森林植被大量增加，林木覆盖率大幅提高，满山遍野草木茂盛，可燃物严重超载，森林火险等级增高，发生森林火灾的隐患越来越大、越来越多。二是火源管控难度加大。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观光旅游等进山人员越来越多，携带火种上山的问题很难杜绝。春节燃放爆竹、清明祭祀、秋后农村烧荒、烧茬子、燎地边的现象很难禁止，非法野外用火行为时有发生，森林火灾防控的难度不断加大。三是基础建设薄弱。林火阻隔、林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或资金短缺，或政策缺位，多数地方进展缓慢，标准不高，与日益严峻的防火形势不相适应。护林员数量少，人均管护面积大。

**6、在依法治林方面：**随着森林公安队伍划转，林业系统现有行政执法力量薄弱，执法人员业务素质急需提高。一些群众的法制观念淡薄，乱砍滥伐、乱占林地、乱捕滥猎等破坏林业资源现象时有发生。

## 二、“十四五”发展规划的总体思路和目标

**(一) 总体思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生态文明观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围绕构建京津冀生态环境支撑区总目标，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政府主导、

全民参与，改革创新、活化机制的原则，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集中力量，突出重点区域，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大力开展林果富民产业，强化依法管护森林资源安全，为建设美丽邢台提供良好的生态支撑。

**(二)规划目标：**到 2025 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 36%以上，林木蓄积达到 930 万立方米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03%以内，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0.35%以下。生态环境进一步改善，林业产业化水平明显提升。

### 三、“十四五”规划的主要内容

**(一)科学开展造林增绿量。**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合理划定绿化用地，科学安排绿化任务。同时充分利用城乡废弃地、边角地、房前屋后、路渠两边等见缝插绿，做到宜绿尽绿。规划营造林总面积 97.5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24.5 万亩，森林抚育经营 38 万亩，封山育林及飞播造林 35 万亩。抓好 7 项工程：

1、山区人工生态林工程。在浅山丘陵区土层较薄、立地条件相对较差的荒山荒岗以及责任主体灭失的矿山迹地，大力推广“郝氏造林法”，积极开展生态修复工程，营造以水源涵养、水土保持为主的生态林，着力打造“七彩太行”。规划营造林 9 万亩。

2、特色经济林种植工程。着力把造林绿化与群众增收结合起来，在符合国家土地政策的前提下，利用坡耕地、山场土层较厚或水利条件较好的区域，充分尊重群众种植意愿，因地

制宜推进果品、药用林、油用林等特色经济林种植。规划种植经济林 8 万亩。

3、封山育林和飞播造林工程。在山区生态脆弱区域依靠生态自然恢复功能，通过设置围栏、标牌、界桩和加强管护等措施，实施封山育林，有条件的开展飞播造林。安排封山育林和飞播造林 35 万亩。

4、村庄绿化。结合美丽乡村建设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以街道绿化、庭院绿化、进村路绿化、小游园建设等为重点，充分利用窑坑、废弃地、边角地等未利用地，大力开展四旁植树，推进村庄绿化美化，基本实现“村内有绿地、院内有花果、路渠有绿荫、四旁有树木”的村庄绿化格局。安排村庄绿地及四旁植树折合造林面积 5 万亩。

5、河渠绿化。对滏阳河、澧河、老漳河、卫运河等平原区主要河流、河渠及湿地周边，按照河渠管理规定实施植树绿化，以营造防护型景观林为主，倡导乔灌花立体配置、针阔叶多树种混交，做到有河就有树、有水就有绿。安排河渠绿化折合造林面积 1 万亩，全市河渠堤岸绿化率达到 90% 以上。

6、农田林网建设。以乡村道路和田间路为框架，按照“一路两沟四行树”标准，实施农田林网建设，改善农业生产生态环境。安排新建农田林网长度 1000 公里，折合造林面积 1.5 万亩。

7、森林抚育经营和改造提升。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加大森林抚育、退化林修复力度，优化森林结构和功能，提高森

林生态系统质量、稳定性和碳汇能力。一是围绕现有道路林带缺株断带、枯死树木等进行排查，实施死树清理、补植补造和更新改造，提升廊道绿化水平。二是通过修枝、除灌、间伐等技术措施，对现有森林进行抚育经营和管理，改善林分质量，促进林木健康生长，增加森林碳汇。安排森林抚育经营面积 38 万亩。

**(二) 打造富民产业促增收。**围绕林业提效、林农增收，着力培育三项林果富民产业：

**1、干果产业。**重点抓好干果果树基地扩规模、果品深加工和实施保名牌、创品牌等措施，提高果品产业经济效益。一是扩基地。围绕核桃、板栗等优势果品，以市场为导向，因地制宜，进一步发展壮大基地规模。二是育龙头。依托优势果品生产基地，突出发展市场需求量大、附加值高的果品加工业，加快贮藏、营销、加工龙头企业建设。重点抓好以临城县的核桃、邢台和沙河的板栗等为重点的规模化龙头企业建设。三是树品牌。引导龙头企业和专业合作经济组织，树立品牌意识，加强质量管理，增加科技投入，积极争创知名品牌。四是提质量。通过科学经营管理、实施提质增效、引进优良品种、提高经营者科技素质等手段，使全市良种使用率达到 98% 以上，果品标准化生产率达到 95% 以上，优质果率达到 85% 以上。加大无公害果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农产品“三品一标”的开发和推进力度，促进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提高果品质量，增强市场公信力。五是促流通。健全果品市场流通体系，在主产区大力发展果品专业合作社，推

进规模种植，拓宽市场销售，搞好技术服务和物资供应，提高果农组织化程度。加大基础设施投入，提升现有果品专业批发市场功能，在集中产区新扩建一批专业批发市场。探索建立果品产销联盟，实现产销有效衔接。

**2、林下产业。**重点发展林下种植、林下养殖和森林景观利用三大类林下经济。着力培育扶持一批具有较大规模、较大潜力、较大辐射带动能力的林下经济龙头企业，力争到 2025 年全市林下产业规模达到 60 万亩。

**3、苗木花卉产业。**结合城乡绿化任务和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实施，通过调整树种结构，引进名优品种、扩大基地规模、完善销售体系等措施，发展壮大苗木花卉产业。到 2025 年全市育苗面积达到 9 万亩，产苗量 17000 万株；花卉面积达到 13 万亩。

**（三）完善保护体系夯基础。**主要是建立和完善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和林业执法三大保护体系。

**1、森林防火保护体系建设。**认真落实省政府森林防火规定，注重长效管理，强化体系建设，为保护森林资源安全提供长期保障。确保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确保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0.03% 以内，确保不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一是落实防火责任。明确各县（市）、乡（镇）政府主要领导为辖区森林防火第一责任人，主管副职为主要责任人。二是保证财政投入。将森林防火经费列入财政预算落实，并随经济发展逐年增长。三是做好“五清”工作。各县（市）每年冬季，都要利用 1 个月的时间，由县、乡统一组

织，以村为单位，集中开展“五清”活动，彻底清除坟边、路边、地边、林边及隔离带内的可燃物，消除火灾隐患。特别是隔离带建设。四是加强基础建设。积极争取国家森林防火项目建设，力争当地政府的财政支持，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防控水平，确保实现“有火不形成大火”。

**2、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保护体系建设。**建立和完善各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体系，加大对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力度，重点搞好美国白蛾、松材线虫病和食叶害虫的防控，遏制重大森林疫情在我市蔓延，维护全市生态安全。全市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0.35%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88%以上，种苗产地检疫率达到97%以上，测报准确率达到90%以上。一是完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机构。各县市区要建立完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机构，配置能够满足本区域防治工作需要的一定数量的专业技术人员。二是建立应急防控队伍。县、乡两级都要建立应急防治队伍。县（市、区）要成立不少于15人的应急防治专业队，乡镇成立不少于8人的防治小分队。三是加大资金投入。各县市要根据林业资源总量和年度防治任务量，按照虫情监测每亩5元、地面喷药防治每亩30元、飞机喷药防治每亩8元的标准，将防治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四是完善防治设备。防治任务较大的邢台县、威县、南宫、临西、临城、宁晋、平乡等县（市）要配备车载喷雾机2台以上，担架或推车式喷雾机、背负式高压喷雾机、烟雾机、注药打孔机各10台以上；其它县（市、区）要配备车载喷雾机1台

以上，担架或推车式喷雾机、背负式高压喷雾机、烟雾机、注药打孔机各 5 台以上。每个乡镇配备不少于 2 台担架或推车式喷雾机和 2 台背负式高压喷雾机。五是严密监测查访。一方面要充分发挥现有 336 个固定监测点的作用，定时查看，及时上报虫情，做到监测点设置到位，人员配备到位，查看上报到位。另一方面，要加大对虫情流动查访的力度，特别是美国白蛾发生区和松树分布区，要村村配备查访员。在虫害发生的关键时期，要不间断的深入到乡村和林间进行查访，重点部位要拉网式查访。六是加大重点区域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加强重点区域重点害虫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特别要重点做好美国白蛾等食叶害虫的防治，确保窗口地带生态安全；做好松材线虫病监测普查，确保第一时间发生第一时间除治。

**3、林业执法保护体系建设。**加强林业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完善林业行政执法机构。已经建立执法机构的，要落实编制，配足人员，充实力量。没有建立执法机构的，要尽快建立综合执法机构，充实执法人员。要加强基层护林员队伍建设，加强巡逻，做到涉林案件及时发现、及时处理。要积极开展执法业务知识培训，不断丰富执法人员的知识结构，逐步提高林业行政执法人员办案能力和水平。要通过开展专项打击行动、挂牌督办等措施，坚决打击乱砍滥伐、乱捕滥猎、乱占林地等涉林案件，依法保护森林资源安全。

### **(三) 健全自然资源保护体系促发展。**

**1、提升自然保护地建设质量和管护水平。**完善以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自然保护地为主体，其他自然保护小区为补充的自然保护体系。初步形成以自然保护地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类型多样、分布合理、面积适宜的适应生态文明理念和要求的自然保护地保护管理体系。一是统筹规划。把工作重点放在提高自然保护地管理水平上，通过管护系统、巡护系统、科研监测系统、公众教育系统、防灾减灾系统建设，实现自然保护地发展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益型的重大转变。二是强化监管。通过健全管理机构，加强人员培训，强化监督与执法检查，加大管理力度。建立协调机制，地方政府与相关部门积极配合，依据职责分工，提升管理水平。

**2、加强湿地保护与修复。**全面实施《邢台市湿地保护规划（2015-2030年）》，加强湿地保护与管理，严格实施生态红线管理，逐步建立湿地生态补偿和生态补水长效机制，遏制湿地萎缩和功能退化的趋势。到2025年，全市新增湿地保护面积3万亩，保有量不低于35万亩，湿地保护率达到43%。一是加强湿地公园建设，争取内丘鹊山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任县大陆泽国家湿地公园试点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内丘卧龙湖省级湿地公园、南宫群英湖省级湿地公园争取晋升国家湿地公园。新建一批县级湿地公园和湿地保护小区。二是做好山前湿地群谋划及建设工作。配合市自然资源局、市发改委等部门完成山前湿地群的生态湿地植被系统规划。

3、加强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与管理。一是保护和修复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生态廊道，抓好候鸟迁徙通道的保护措施，二是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推动地方候鸟栖息地建设工作，开展野生动物救助活动。三是加强野生动物及其制品驯养、繁殖、利用等活动的审核监管工作。推进野生动植物保护与管理的科学化、信息化、规范化。